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1999年10月15日，肖先生、楊業恒(肖先生的家庭成員)於廣東省佛山市成立本公司的前身佛山市日昇電業製造有限公司(日昇電業)。2005年12月26日，日昇電業更名為佛山市伊戈爾電業製造有限公司。2007年12月28日，佛山市伊戈爾電業製造有限公司通過股份制改製為佛山市伊戈爾電業製造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3月10日，本公司更名為伊戈爾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經過多年發展，本集團已建立起覆蓋新能源、數據中心、電力分配、工業控制及照明等多個應用領域的產品及解決方案體系，為全球客戶提供一體化的電力設備與解決方案。

2017年12月29日，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922.SZ)，標誌著我們邁入資本市場的重要里程碑。

業務里程碑

下表概述我們歷史中的關鍵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1999	我們的前身佛山市日昇電業製造有限公司成立。
2006	我們啟用伊戈爾EAGLERISE商標。
2007	我們開始進軍全球市場。
2011	我們更名為伊戈爾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2013	我們推出高頻磁性器件產品，進軍新能源領域。
2017	我們成功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922.SZ)。 我們於中國吉安設立新生產基地，以擴展國內生產設施。
2018	我們啟動數字化升級，獲評國家級「綠色工廠」。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
2020	我們推出新能源變壓器，步入新能源業務發展快車道。
2022	我們首個智能製造數字化工廠建成投產。
2023	我們在馬來西亞的製造設施已完成建設並投入營運，同時已啟動在墨西哥的生產基地建設，從而實現從「產品出口」模式向「產能輸出」模式的轉型。
2024	我們位於安徽淮南及泰國的製造設施已經完工並投入營運，進一步強化了我們的全球供應網絡。
2025	我們江西吉州、美國生產基地建成投產，實現「全球造，銷全球」。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做出重大貢獻的主要附屬公司的成立／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及主要業務活動：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本集團 應佔股權 (%)	主要業務
佛山市順德區伊戈爾電力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佛山)， 2008年11月20日	100	變壓器、整流器和電感器、輸配電及控制設備、機械電氣設備、照明器具的研發、生產和銷售。
吉安伊戈爾電氣有限公司	中國(吉安)， 2015年1月14日	100	變壓器及組件(含鐵芯、箱體)、電源類產品及燈具產品研發、生產、銷售及貨物和技術進出口。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本集團 應佔股權 (%)	主要業務
吉安伊戈爾磁電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吉安)， 2018年7月30日	100	變壓器及組件、電源類、燈具類 產品研發、生產、銷售及貨物 和技術進出口。
江西伊戈爾數字能源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吉安)， 2022年5月6日	100	變壓器及組件(含鐵芯、箱體)、 電源類產品及燈具產品研發、 生產、銷售及貨物和技術進出 口。
安徽能啟電氣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淮南)， 2023年2月2日	100	變壓器及電源組件、智能箱變、 電感、電抗器等研發、生產 和銷售。
伊戈爾電氣(泰國)有限公司	泰國(是拉差市)， 2023年11月13日	100 (間接)	變壓器及組件、電源類產品研 發、生產、銷售及貨物和技術 進出口。
伊戈爾新能源(美國)公司	美國， 2023年2月23日	100 (間接)	變壓器、箱變、儲能系統、充電 樁、戶儲逆變器的研發、生 產、銷售等。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節下文「— 公司架構」一段，以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的成立及發展

本公司的成立

1999年10月15日，肖先生、楊業恒(肖先生的家庭成員)於廣東省佛山市成立本公司的前身佛山市日昇電業製造有限公司(日昇電業)。2005年12月26日，日昇電業更名為佛山市伊戈爾電業製造有限公司。2007年12月28日，我們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規定，並經商務部批准，佛山市伊戈爾電業製造有限公司以整體改製方式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即佛山市伊戈爾電業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時的註冊資本為195,979,690元，本公司成立時的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持股量 (股)	股權 (%)
Billion Profi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58,947,368	81.10
佛山市禧尼爾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13,822,447	7.05
中國 — 比利時直接股權投資基金	12,893,504	6.58
深圳市湃龍投資有限公司	7,737,278	3.95
深圳市美林鵬程投資有限公司	<u>2,579,093</u>	<u>1.32</u>
總計	<u>195,979,690</u>	<u>100</u>

附註：

1. Billion Profit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設立的公司，控股股東為True Fortune Limited，持股比例100%。True Fortune Limited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設立的公司，控股股東為Winner River Limited，持股比例68.02%。Winner River Limited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設立的公司，最終控股股東為肖先生，持股比例100%。因此，肖先生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2014年10月6日，Billion Profit International Limited、TRUE FORTUNE LIMITED、WINNER RIVER LIMITED均已註銷。

2. 佛山市禧尼爾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當時部分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出資設立。2021年9月23日，佛山市禧尼爾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註銷。
3. 除上述控股股東及其最終控股股東外，其餘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關連。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公司的早期歷史

在2007年到2017年期間，我們進行了多次股權結構變動。截至2017年12月29日，我們的A股於深圳市證券交易所上市前，本公司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持股量 (股)	股權 (%)
佛山市麥格斯投資有限公司 ⁽¹⁾	60,089,750	60.70
佛山市英威投資有限公司 ⁽²⁾	23,361,450	23.60
佛山市凱諾特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³⁾	5,642,400	5.70
張澤學	3,712,228	3.75
鄧國銳 ⁽⁴⁾	3,712,228	3.75
深圳市鵬峰創智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	<u>2,474,819</u>	<u>2.50</u>
總計	<u>98,992,875</u>	<u>100</u>

附註：

1. 麥格斯成立於2010年7月14日，法定代表人及單一股東均為肖先生，註冊資本與實收資本均為人民幣49,000,000元，全部由肖先生出資，即該公司100%股權。肖先生為麥格斯的執行董事，持有麥格斯100%股權。因此，肖先生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其通過全資公司麥格斯間接控制本公司60.70%的已發行股份。
2. 就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編纂]前的歷史股權結構而言，本公司董事王一龍通過其控制的佛山市英威投資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23.6%的股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一龍先生已自2025年11月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
3. 就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前的歷史股權結構而言，佛山市凱諾特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當時部分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持有。2019年12月20日，佛山市凱諾特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註銷。
4. 就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編纂]前的歷史股權結構而言，鄧國銳先生曾為本公司董事及股東。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鄧國銳先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因此被視為獨立第三方。
5. 除上述控股股東及其最終控股股東外，其餘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關連。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2017年12月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於2017年12月29日，本公司完成A股首次公開發行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922.SZ)。完成後，我們的註冊股本增加至人民幣131,992,875元，分為131,992,875股已全部繳足股款的股份。本公司的股權如下：

股東	持股量 (股)	股權 (%)
佛山市麥格斯投資有限公司	60,089,750	45.52
佛山市英威投資有限公司	23,361,450	17.70
佛山市凱諾特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5,642,400	4.27
其他公眾股東	<u>42,899,275</u>	<u>32.06</u>
全部	<u>131,992,875</u>	<u>100</u>

其他股權變化

自2017年A股上市以來及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多次股權結構發生變更。以下為我們自A股上市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主要股權變動情況。

2020年非公開發行A股

2020年8月4日，本公司獲中國證監會批准進行A股非公開發行(不超過40,545,442股)。本次發行對象共19名，其中肖先生為本公司的實際控制人，其餘發行對象均為獨立第三方。本次非公開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變更為人民幣174,408,600元，股本人民幣174,408,6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及利潤分配

2021年4月，本公司決議實施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轉增股本，以總股本174,306,150股A股(扣除經於2021年3月註銷102,450股已回購限制性股票後)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股息人民幣2.00元(含稅)，合計派發股利人民幣34,861,230元，概無發行紅股。同時，本公司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方式向全體股東每10股轉增7股，共計轉增122,014,305股新股。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174,306,150股A股增加至296,320,455股A股，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96,320,455元。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2023年非公開發行A股

於2023年8月4日，本公司進行了A股非公開發行。我們向特定投資者合共發行89,671,636股新A股，據董事所知悉，該等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已發行股本總額均為人民幣391,641,891元。

2025年非公開發行A股

於2025年8月11日，本公司向MegaMax完成了29,563,933股新A股的非公開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及已發行股本總額均為人民幣423,103,124元。

股票期權與股票激勵計劃

為提升本公司在人才市場的競爭力、全面滿足日益增長的人才需求及構建高素質員工隊伍，本公司自A股上市以來已採納四項股權激勵計劃，即：(i)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ii)2022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iii)2023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iv)2024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有關2022年、2023年及2024年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於香港聯交所[編纂]的理由

自2017年12月29日起，我們的A股已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適用規則及其他適用中國證券法律法規的任何重大情況。據董事所知，概無與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相關的重大事項需提請聯交所及[編纂]有意投資者關注。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未受到中國證券監管機構施加任何重大行政處罰或監管措施。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概無情況引起獨家保薦人關注，以致其對董事關於本公司在任何重大方面對深圳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的確認產生疑慮。

我們尋求H股在聯交所上市，旨在為本集團業務增長及擴張籌集額外資金，優化及規範本集團的權結構，並鞏固公司管治平台以配合本集團海外發展戰略。鑒於本集團業務佈局及重大增長機會主要位於海外，於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及連接中國與全球資本市場的重要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樞紐)[編纂]預期有利於本集團對接國際投資者、多元化融資渠道、鞏固行業地位，並提升全球品牌知名度及國際競爭力。

同時，聯交所[編纂]有助於本公司進一步優化資本結構及公司治理水平，強化本集團作為面向國際市場發展的企業定位，為未來海外業務拓展、潛在國際合作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有力支持。我們的董事認為，在香港[編纂]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詳情請參閱本文件。

公眾持股量

根據第19A.13A條，尋求[編纂]的證券必須有公開市場。如新申請人屬中國發行人而在[編纂]時擁有其他上市股份，這一般指其尋求[編纂]的H股中[編纂]的一部分，於[編纂]時必須：(a)佔發行人H股所屬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至少10%；或(b)預期市值不少於30億港元。

考慮到[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將有[編纂]股H股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條[編纂]，該等H股佔[編纂]後H股所屬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編纂]，並將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從而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2)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自由流通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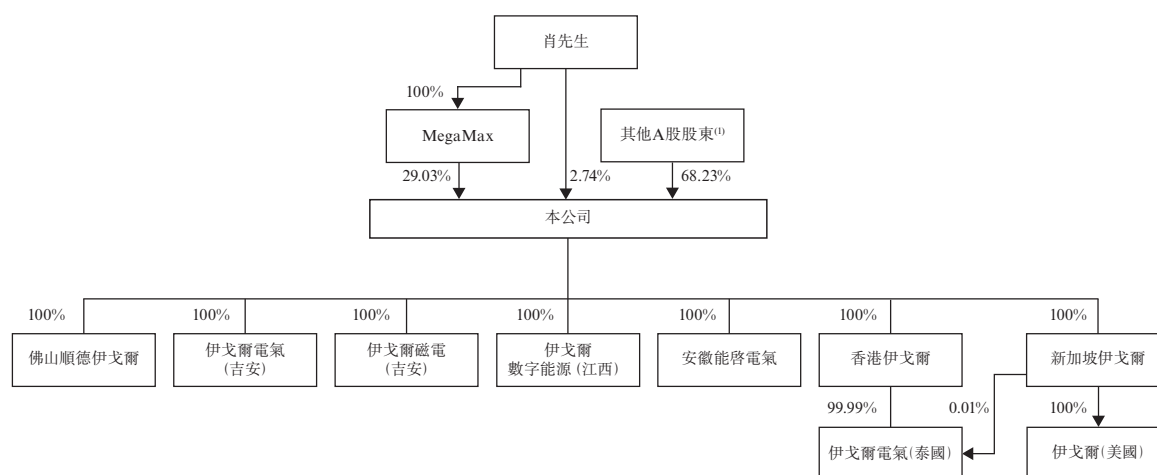
上市規則第19A.13C條規定，若新申請人為在[編纂]時已有其他股份上市的中國發行人，則通常情況下，擬[編纂]的H股須[編纂]，且不受任何出售限制（無論根據合同、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於[編纂]時必須(a)佔[編纂]時H股類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至少5%，且[編纂]時的預計市值不少於50,000,000港元；或(b)[編纂]時的預計市值不少於600,000,000港元。

基於最低[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C條，預計[編纂]的H股將具備充足的公開市場，於[編纂]時由公眾持有且不受任何出售限制所限的H股預期市值將不少於600,000,000港元。因此，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條修訂項下有關H股自由流通量的規定。

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接[編纂]完成前（假設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並無出現變動）本集團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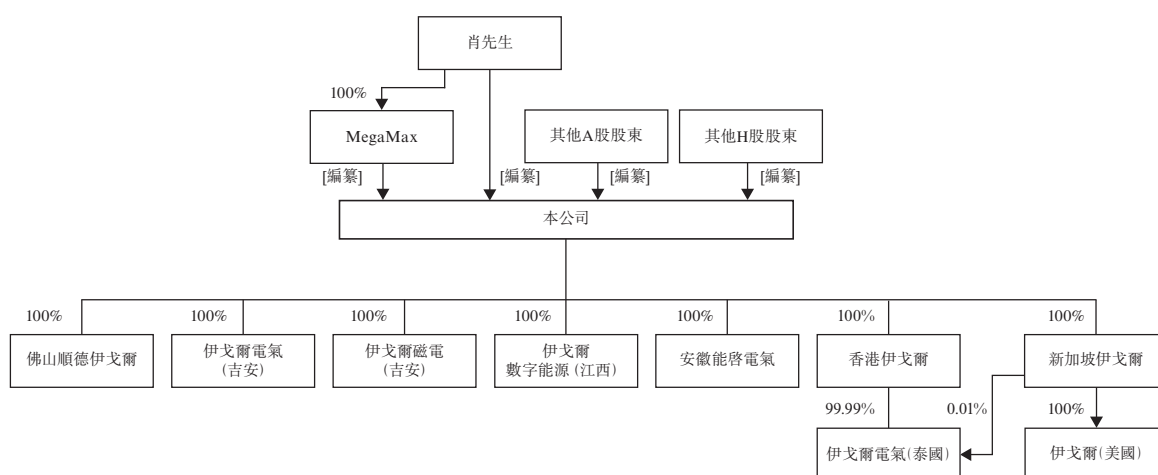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註：

- (1) 據我們的董事所深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超過40,000名其他A股股東，且該等股東概未於本公司擁有10%或以上權益。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45間附屬公司，包括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為便於參考，上述公司架構圖僅列示我們主要附屬公司的名稱。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隨[編纂]完成後本集團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並無出現變動)：



註：

- (1)-(2) 請參閱本節「— 公司架構 — 緊接[編纂]前的公司架構」。